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以书面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2年12月14日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6名（其中独立董事2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雪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聚焦公司光伏主业，提高资产利用效率，优化资产结构，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与控股股东广东欧昊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广东欧昊电力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昊新能源”）签署《资产暨债权转让协议》，公司及子公司拟向欧昊新能源出售部分应收账款、存货及机器设备等资产和债权（以下简称“标的资产”），标的资产账面净值为22,873.82万元，经广东省大周行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价值为22,903.43万元，评估增值率为0.13%，经双方协商后确定标的资产交易价格为22,903.43万元。

独立董事对此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董事李雪峰先生、王泽春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赞成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孙连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担任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任期自公司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补选公司独立董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甘肃金刚光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